证券代码: 300454 证券简称: 深信服 公告编号: 2025-030

债券代码: 123210 债券简称: 信服转债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服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 300454 证券简称: 深信服

2.债券代码: 123210 债券简称: 信服转债

3.转股价格: 110.97 元/股

4.转股期间: 2024年2月2日至2029年7月26日

5.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10.97 元/股的 85%,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85%,预计将触发"信服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一) 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28号)同意注册,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214.75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信服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121,475.6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自 2023 年 8 月 1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

简称"信服转债",债券代码"123210"。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8月2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2月2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7月26日)止。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11.74元/股。

- (1)公司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416,880,452 股增加至 419,785,512 股。 "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74 元/股调整为 111.32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
- (2)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月17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419,785,512股增加至419,848,216股。"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1.32元/股调整为111.31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1月17日。
- (3)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31 元/股调整为 111.2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5 日起生效。
- (4)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1月6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419,848,962股增加至419,970,712股。"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1.26元/股调整为111.24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11月6日。
- (5)公司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419,970,744 股增加至 421,862,460 股。"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24 元/股调整为 110.97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10.97 元/股的 85%,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85%,预计将触发"信服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